

編 號	
-----	--

（本欄由主辦機關於開標時編列號碼）

工程名稱：.113 年度旗山溪與美濃溪匯流口河段採售分離計畫--支出(保全標)

截止投標時間：112 年 12 月 28 日上午 09 時 00 分 評審時間另行通知

(允許共同投標且有共同投標廠商者應填寫，未填寫者為無效標，
投標廠商兼具共同投標資格者無須填寫。)

投標廠商名稱：

共同投標廠商名稱：

地 址：

地 址：

電 話：

電 話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統 一 編 號：

注 意 事 項：

一、請將投標資格文件、

二、本標封應以郵寄或專

三、本標封封面應填寫投標廠商名稱、地址。允許共同投標且有共同投標廠商者應填寫，未填寫者為無效標，投標廠商兼具共同投標資格者無須填寫。

四、本標封之封口應予密封。

900

屏東縣屏東市建國路 291 號
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分署
秘書室投標箱 收

(投標專用信箱)

檢舉機關不法函件請寄台中郵政第 47 支局 7 號信箱或電話 (04) 2250-1578

(1110302)版